

有備役軍人眷屬身分證者」，致 43 萬未持有備役軍人眷屬身分證的榮譽未能獲得優待，實已影響該等人員之權益，並有實質進行分化榮民、製造對立之嫌，且將嚴重妨害募兵制工作之推行。爰提案建請國防部檢討修正該函釋，除「持有備役軍人眷屬身分證者」外，另加上「若持有足以證明榮譽關係之文件者」亦得給予優惠之條件，以落實上開政府照顧榮民榮譽美意，並增募兵誘因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顏寬恒

連署人：蘇清泉 廖國棟 江惠貞 吳育昇 廖正井

紀國棟 林鴻池 鄭汝芬 呂學樟 徐耀昌

謝國樑 呂玉玲 鄭天財 林德福 江啟臣

林滄敏 蔡錦隆 翁重鈞 楊瓊瓔 蔡正元

王廷升 邱文彥 吳育仁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九案，請提案人王委員進士說明提案旨趣。

王委員進士：（14 時 1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徐委員欣瑩等 13 人，鑒於大陸籍旅客已成為我國最大觀光客源，為避免香港街頭之「便溺事件」在台發生並引發爭議。爰此，提案要求交通部應針對代辦之旅遊業者、觀光景點、機場入境點加強宣導及管制動作，避免相關問題產生，重創我國觀光形象，甚而排擠其他國家遊客訪台意願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九案：

本院委員王進士、徐欣瑩等 13 人，鑒於大陸籍旅客已成為我國最大觀光客源，為避免香港街頭之「便溺事件」在台發生並引發爭議。爰此，提案要求交通部應針對代辦之旅遊業者、觀光景點、機場入境點加強宣導及管制動作，避免相關問題產生，重創我國觀光形象，甚而排擠其他國家遊客訪台意願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日前大陸夫婦在香港讓小孩當街「方便」及香港民眾拍小女孩便溺之事件，已讓陸港矛盾再度放大，更有不理性之中國網友除發起拒遊香港外，更號召中國民眾在即將到來的「五一黃金周」帶著家中的孩子前往香港，在香港街頭隨地便溺，此舉將嚴重挑起兩地紛爭及重創香港觀光形象。

二、大陸籍旅客已成為我國最大觀光客源，為避免香港街頭之「便溺事件」在台發生並引發爭議。交通部應針對代辦之旅遊業者、觀光景點、機場入境點加強宣導及管制動作，避免相關問題產生，重創我國觀光形象，甚而排擠其他國家遊客訪台意願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提案人：王進士 徐欣瑩

連署人：呂學樟 楊玉欣 王育敏 魏明谷 羅淑蕾

江啟臣 李鴻鈞 徐少萍 陳超明 簡東明

吳育仁